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申报 资料编制服务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申报资料编制
服务项目

委托单位：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受托单位：陕西万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委托单位：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单位：陕西万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甲方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申报资料编制服务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申报资料编制服务项目。

第二条 编制依据

- 1、发包人给承包人的委托书或中标文件；
- 2、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 3、承包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及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相关政策规定和文件。

第三条 服务内容

1、总体发展规划

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收集、外业调研、问卷调查、报告编制和图件编绘、成果审查、成果验收。

2、产业发展规划

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收集、外业调研、产业报告编制和图件编绘、成果审查、成果验收。

3、用地情况报告

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收集、外业调研、图件编绘套合、成果验收。

4、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报告

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收集、土地指标外业调研、数据库建设、报告编制、集约评价图件编绘、成果审核。

5、安全生产条件报告

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收集、企业调研、企业一企一档、图件编绘、成果评审。

6、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

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收集及外业补充调研、水资源管控指标监测、报告编制专家评审成果验收。

7、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收集及外业补充调研、环境现状监测、报告编制、公众参与调查与论证、成果审查、成果验收。

8、调区扩区申报材料汇编验收

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收集、报告编制、成果印刷、专家咨询论证、整体验收通过。

注：包括省厅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资料。

成果：做好调区扩区整体验收，同时对意见建议采纳情况进行说明，最终取得省级批复。

第四条 主要成果

1、总体发展规划

(1)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总体发展规划文本；

- (2)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总体发展规划说明书;
- (3)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总体发展规划相关图件。

2、产业发展规划

- (1)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产业发展规划文本;
- (2)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产业发展规划相关图件。

3、用地情况报告

- (1)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用地情况报告;
- (2)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用地情况土地利用相关信息表;
- (3)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用地情况相关图件;
- (4)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用地情况矢量坐标库。

4、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报告

- (1)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工作报告;
- (2)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技术报告;
- (3)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基本信息调查表;
- (4)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土地利用状况统计表;
- (5)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相关图件;
- (6)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数据库。

5、安全生产条件报告

- (1)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安全生产条件报告;
- (2)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安全生产条件分析相关图件。

6、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

- (1)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规划水资源论证分析报告;
- (2)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规划水资源论证分析相关图件。

7、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 (1)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 (1)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图件。

8、调区扩区申报资料汇编验收

- (1)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资料汇编文本;
- (2)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相关证明文件。

第五条 服务周期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 90 日历天内完成采购工作内容。如因国家、陕西省政策或甲方原因, 调区扩区工作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第六条 经费及支付方式

1、项目经费: 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调区扩区申报资料编制服务项目经费总额为人民币 268.00 万元(大写: 人民币贰佰陆拾捌万元整)。

2、付款方式:

第一次: 乙方完成“两规划, 五报告”中的总体发展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用地情况报告、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报告、安全生产条件报告、规划水资源论证报告文本初稿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外业调查、文本编制费用, 为合同总价的 40%, 计人民币 107.20 万元 (大写: 人民币 壹佰零柒万贰仟元整)。

第二次: 项目成果全部编制完成, 征求意见并提交省级相关部门审查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计人民币 107.20 万元 (大写: 人民币 壹佰零柒万贰仟元整)。

第三次: 开发区调区扩区工作完成, 获得省政府的批复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经费剩余款项, 为合同总价的 20%, 计人民币 53.60 万元 (大写: 人民币 伍拾叁万陆仟元整)。

3、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 陕西万维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唐延路支行

银行账户: 6105 0192 3900 0000 0947

4、结算方式: 由甲方负责结算, 在付款前, 乙方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

第七条 甲方责任和权利

1、甲方将向乙方提供为完成评价工作所需要的信息、资料和其他相关协助。

2、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甲方配合乙方完成工作开展过程中外业调查工作。

4、甲方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拨付项目协作经费。

5、甲方有权随时了解乙方的工作进展情况，并对经费使用进行监督检查。

第八条 乙方责任和权利

1、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并提交最终工作成果。

2、乙方正确使用项目经费，对拨付的项目经费实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

3、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数据、保密信息等严格保密。

4、项目期内，对甲方的任何问题，乙方有义务提供免费咨询，接受甲方监督和检查。

5、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6、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第九条 服务保证

所供的成果报告必须保证是符合国家相关程序相关规定。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和解决方法

1、甲、乙双方应友好合作、积极协商，履行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2、因履行中发生争议，协商不成时，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第十三条 其他事项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陕西麟游经济技术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 (盖章)



乙方：陕西万维规划设计有
限公司 (盖章)



委托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永刚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签字)：王嘉仪

经办人 (签字)：刘辉

联系电话：0917-7812010

联系电话：029-89197049

地址：麟游县两亭镇天堂工
业园区滨河六路1号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
科创路168号

日期：2025年10月27日

日期：2025年10月27日